柳州工学院后勤基建处

后勤基建发〔2025〕37号

关于征求《柳州工学院传染病防控管理办法》 等三个制度修改意见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:

为预防控制传染病的发生与流行,为确保我校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时,能够科学、规范、及时、有效地处置,以及为加强校内经营性场所的管理,后勤基建处结合学校实际修订了《柳州工学院传染病防控管理办法》和《柳州工学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办法》,同时制定《柳州工学院校内经营性场所管理办法》等三个制度(详见附件)。现面向全校征求意见。

请各单位组织相关人员认真研讨,结合实际提出修改意见或建议,并于2025年8月6日(周三)16点前将《意见反馈表》(附件4)纸质版加盖公章报送至科教楼8楼后勤基建处807办公室,电子版请发送至邮箱hqjic@lzhit.edu.cn。

未尽事宜请与后勤基建处综合科联系,联系人: 韦春梅, 联系电话: 15994302278。

附件: 1. 柳州工学院传染病防控管理办法(征求意见稿)

- 2. 柳州工学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办法(征求意见稿)
- 3. 柳州工学院校内经营性场所管理办法(征求意见稿)
- 4. 意见反馈表

